****

湘理职院团〔2018〕11号

关于开展二○一八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中共中央宣传部等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广泛组织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引领教育广大青年学生勇做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以实际行动助力精准扶贫，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切实在感受改革开放40年取得的新成就新面貌的生动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根据团中央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校团委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2018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加对象：**全体在校学生。

**二、活动时间：**7月1日至8月30日。

**三、活动形式：**

1、社会调查行动

结合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专业特色，开展社会热点问题调研：（1） 中国“美丽乡村”典型样本调查；（2）能源供求形势和能源发展；（3）大学生就业创业情况；（4）三农问题；（5）精准扶贫情况；（6）水资源保护和治理；（7）环境保护；（8）食品安全；（9）城市住房问题和房地产产业；（10）中国梦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践行；（11）高校文明寝室建设；（12）城市社会公共服务建设状况；（13）湖南省经济、文化、教育、民生等；（14）其他与专业相结合的热点或难点问题。

2、创新创业职业发展行动

响应中央关于“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相关工作部署，深入开展学习考察、创业体验、创业实训、市场调研、制定创新创业计划等活动。结合专业特点开展创新实践与就业见习活动，加深对专业的就业前景、发展趋势等的了解，为就业打下坚实基础。

3、“践行核心价值观”公益关爱行动

以扶残助残、敬老爱老、关爱农民工子女等为重点，深入基层，提供课业辅导、亲情陪伴、文体活动、素质拓展等志愿服务，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实现中国梦的具体行动中。

**四、活动要求：**

1、全体在校同学都要参加暑假社会实践活动。

2、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暑期社会实践工作，成立领导小组，积极宣传、部署，加强组织过程监控，扎实有效开展好本次工作，同时要召开动员宣传会，加强安全、纪律教育。

3、做好品牌推广和媒体传播工作。各院要充分利用团组织微博、微信等大众传媒，加强实践进展、实践优秀个人事迹的宣传报道，并将相关信息材料及时提交校团委。

4、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的同学要求撰写心得体会，参加社会调查的同学要求撰写社会调查报告，字数在2000—4000之间，于下学期第一周内以班为单位由团支书汇总，交至各二级学院团总支，各二级学院团总支组织老师进行评选，推荐10篇优秀稿件于9月21日前交至校团委。

**五、奖励方式：**

校团委将组织老师对推荐的稿件进行评选，设一、二、三等奖，颁发奖金和荣誉证书。同时校团委将遴选一批在暑期社会实践表现优秀的学生，授予“优秀社会实践者”称号。

暑期社会实践调查活动是大学生踏出校门、走进社会、锻炼能力的好机会，各二级学院团总支要精心组织、认真落实，各团支部要充分认识到大学生社会实践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认真做好本年暑期实践活动。

共青团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18年6月14日